

孩子

〔法〕儒勒·瓦莱斯 著

孩子

[法] 儒勒·瓦莱斯 著

徐知免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JULES VALLES
L'ENFANT
本书根据 LES ÉDITEURS
FRANÇAIS RÉUNIS 1950 年版译出

孩 子

〔法〕儒勒·瓦莱斯著
徐知免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十二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1.5 插页 2 字数 239,000

1982 年 1 月第 1 版 198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0 册

书号：10188·250 定价：(六)1.15 元

把这本书献给那些
在中学里苦闷得要死的人们，
或者
在家里被折磨得哭泣的人们，
他们在童年时代
被老师虐待
或者
被父母毒打。

儒勒·瓦莱斯①

伦敦

-
- ① 《孩子》是瓦莱斯流亡伦敦时写成的。靠了他的朋友艾克多·马努的帮助，这部小说才得以陆续发表在《世纪报》(1878年)上，署名巴斯加尔·拉·梭萨德。当时他是一个被缺席判处死刑的公社社员，因此不能出头露面在巴黎刊物上发表文章。《孩子》初版本于1879年由沙邦第埃书局出版。瓦莱斯仍然隐姓埋名，在以上题词之后署名让·拉·吕。直到1881年大赦之后，瓦莱斯的名字才在本书第三版上出现。

内 容 提 要

儒勒·瓦莱斯(1832—1885)，巴黎公社委员，新闻记者工作者，曾创办过《大街》、《人民呼声报》等报刊，积极反对拿破仑第三的暴政，参加了一八七一年三月十八日的起义。公社时期，除办报外，负责教育委员会工作。公社失败后他流亡伦敦，直至一八八〇年大赦才回到法国，继续办他的报纸。他那锋利辛辣的笔使资产阶级统治者为之战栗。

《孩子》是他的自传体小说《雅克·万特拉斯》三部曲的第一部，写的是他的童年以至青少年时期，实际上，通过这个孩子的眼睛描绘了王政复辟和第三帝国时期的法国中下层社会情景。

— 我 的 母 亲

是我母亲带大的呢，还是哪个乡下女人给我喂的奶呢？这我可一点都不知道。但是不管咂过谁的奶头吧，我都记不起我小时候曾受过任何爱抚；从来就不曾有人疼过我，拍拍我或是频频亲吻过我；我尽挨打。

我母亲说不该把孩子娇养了，所以每天早上都要打我一顿；要是碰到她早上没工夫，那么就是中午打，很少迟过下午四点钟。

总是巴朗特罗小姐安慰我。

这位五十岁的老小姐，就住在我们楼下。起初她倒也挺乐意，因为她没有钟，这刚好给她报时。“劈里啪啦！砰！砰！——啊，小家伙在挨打了；我该煮我的牛奶咖啡啦。”

可是有一天，我实在给打得火辣辣的，痛得厉害，就掀起衣裳下摆，在两道门中间透透风，刚好给她看见了；我那被打得通红的屁股叫她觉得可怜。

她起初本想把这件事亮出去，惊动四邻；但接着又一想，这可不是让我的屁股不挨打的好办法，于是她另外想了个主意。

当她一听到我母亲对我叫道：“雅克，我要打你！”她马上就应声：

“万特拉斯太太，用不着您费事，我来替您打。”

“啊，好小姐，您太好啦！”

巴朗特罗小姐把我带过去，并不打我；她只是拍她自己的手，我呢，我就哇哇大叫。到了晚上，我母亲还给她的替手道谢呢。

“该给您效劳的。”这个好女人一边回答，一边悄悄地递给我一块糖。

我早年的回忆就从挨打开始，其次则充满了惊愕和眼泪。

有一天，我母亲呆在一个旧壁炉架下面打毛线，壁炉里燃烧着一堆柴火。我的一位表姐，她一直在我们这个穷家里做女仆，此时她正在破烂的案板上收拾几个粗陶盘子，盘子上绘着红冠子蓝尾巴的公鸡。

我父亲手中拿着把小刀在削一段杉木块，黄澄澄的丝样的木屑象碎缎带条儿似的纷纷迸落。他在用几块新削的木片给我做一辆小马车。车轮已经削好，那是些圆形的土豆切片，那圈茶褐色的皮就象包的铁皮……小马车快做好了；我心情激动、眼睛睁得大大地等候着，突然我父亲猛叫一声，抬起了他鲜血淋淋的手。他的手指头给刀子划破了。我脸色顿时煞白，赶忙走到他身边，这时啪的一下把我挡住了；我母亲满嘴

白沫，攥紧拳头，赏了我一下。

“你爸爸伤了手就是你的错！”

她把我赶到黑黢黢的楼梯上，还揪着我的头向门上猛撞。

我叫喊，求饶，一个劲儿地喊爸爸：在我儿童的恐怖心理中，仿佛看见他的手已经完全斫断了，耷拉在那儿；这场祸是我惹起来的啊。为什么不让我进去看看呢？你们要打的话，等一下由你们打吧。我大叫大嚷，也没人应声。我听到有人在挪动玻璃瓶子，在开抽屉；是在用纱布包扎。

“没什么！”我表姐走过来对我说，一边折叠着一卷血迹斑斑的布带。

我哽咽着，气都喘不过来：我母亲又来了，把我推到我睡觉的一间房里，我睡在那儿夜夜都害怕。

我才五岁就觉得自己是个弑父者。

可是，这也不是我的错啊。

难道是我逼着我父亲去做这辆小马车的吗？难道我不是只要让他不痛而宁愿自己流血吗？

好，——我抓破了手让我自己也痛好啦。

我母亲太爱我父亲啦！这就是她气忿的缘故吧。

人家教我念过一本书，那上面大字写着：“要顺从父母！”我母亲打我打得有理。

我们住的房子在一条肮脏的街道上，是个陡坡，很难爬。从街的高处可以俯瞰全城，可是车辆不能通行。只有牛拉的小木拖车可以到达，赶车人用刺棒赶着牛群。牛埋着头，伸长了脖子，脚一滑一滑地，舌头拖下来，浑身冒着热气。每当牛

群载运木柴、面粉到半山腰的面包作坊去的时候，我时常站在一边看着；我还看到周身雪白的做面包的伙计和通红的炉灶，——人们使着大铲子在送面包入炉，这里散发出一阵阵面包壳和炉火的气息！

路的尽头是监狱，宪兵时常往里面押解犯人。这些犯人戴着手铐，走过时目不斜视，眼光呆滞，满面病容。

一些妇人给他们几个苏^①，他们接过去，还点点头表示感谢。

他们一点凶相都没有。

有一天，宪兵带来一个躺在担架上的犯人，从头到脚蒙着一条白被单；原来他偷了东西之后，手腕碰在锯口上了；他流血过多，那样子简直就象马上要死似的。

监狱看守是我们的邻居，所以跟住在我们这座房子里的人挺有交情。他时常到楼下的人家来吃晚饭，而他的儿子和我又是同学。他有时领我到监狱里去，因为那里非常愉快。一片尽是树。人们玩啊，笑啊，那里面上有一个从苦役场调来的老头子，会用瓶塞子和核桃壳雕刻教堂。

在我家里大家从来不笑。我母亲整天唠唠叨叨——啊！我跟那个老头子，和大伙儿叫他做“偷打猎的”那个大个子——他曾在维瓦莱市集上杀死过宪兵——在一起玩得多有趣啊！

有时，囚犯们收到一些花束，便抱着藏在胸口，有一回，我走过接见室时，就看到过一些妇人把花送给他们。

① 一法郎值二十个苏。

其他的人有的得到橘子和糕饼，这都是他们的母亲给他们的，真好象他们还是很小的小孩子呢。我很小，可是我从来就不曾有过糕饼和橘子。

我记不起在家里曾经看到过一朵花。妈妈说这叫人不舒服，过不了两天气味就变得怪难闻的。有一天晚上我被玫瑰花枝刺了一下，她对我叫道：“这一下给你学乖了吧！”

别人祷告的时候我总想笑！忍也忍不住，在跪下之前我先祈祷上帝，发誓我笑的不是他，可是只要我一跪下，就不由自主地想笑。我叔叔身上的疙瘩老作痒，他用手搔，还用嘴咬，我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幸亏我母亲没发觉；可是上帝，他什么都看得见，他会怎么想呢？

有一天，我却没有笑！那一天家里人和来自吴尔遮克的姑妈，来自法莱罗尔的叔叔们都在屋里吃午饭；天气酷热闷人，大家把衣服都脱掉了，一起吃着馅儿饼，天猛然间黑了下来。一下子雷声轰鸣，大雨如注，黄豆大的雨点子打在尘埃上乱蹦。天气马上凉得象地窖子里一样，还含着一阵火药气味；街上，水流成渠，汹涌得象石灰水似的直翻泡泡，一会儿，玻璃窗子上嚓嚓地响起来：下冰雹啦。

我叔叔姑姑们瞪着眼睛，面面相觑，其中的一个站起身来；脱下帽子，念起祷告来。大家都笔直站着，不管是青年人还是老头子，额角上都罩满愁云。他们祷告上帝不要对他们的田地过于狠心，不要用白色的霰弹杀死他们正在扬花的庄稼。

人们正念到阿门的时候，一粒冰雹打进窗来，蹦到玻璃杯中。

我们是从乡下来的。

我父亲出生在一个农民家庭里。祖父是个自命不凡的人，他希望他的儿子学当教士。于是他把儿子送到一位做神父的叔叔那里去学拉丁文，不久又把他儿子送进了修道院。

我父亲，或者说这个后来就是我父亲的人，并没有留在那里面，他想在中学毕业之后，猎取名位，向上爬。他搬到一所坐落在黑黢黢的街上的小房间里去住。白天，他从那儿出去，教上几课十个苏一小时的书；晚上，他又回到那儿，和一个农家女子谈恋爱——后来这女子就是我的母亲，她那时正服侍着她的一个生病的姑母，克尽孝道。

我父亲因此和当神父的叔叔闹翻了，离开了教堂；两个年轻人互相爱着，情投意合，结了婚！两人都和自己的父母感情不合，经过再三邀请，双方的老人家才来参加这场又寒伧又可怜的婚礼。

我就是这个天作之合的头生子。我出生在一張旧木床上，那上面又是乡下臭虫，又是修道院的跳蚤。

我们住的房子是一个五十岁的老太太的。她只有两颗牙齿，一颗栗褐色，另一颗蓝色。她总是笑嘻嘻的，为人挺好，因此大家都喜欢她。她丈夫是酿酒时淹死在酒缸里的；这教我产生无限幻想，也使我非常害怕酒缸，可是又教我极其爱酒。这东西一定很好，所以加尼艾先生——这是他的姓——才一直喝到死呢。加尼艾太太，每逢星期天，都要喝上一点这有着她爱过的人的味道的酒：死者的鞋还搁在一块板上，仿佛两只

空空的酒端子。

在我住的这所房子里人总有点醉醺醺的。

住在我们这一层的住持神父没有一次离开餐桌时不是眼珠子突出，腮帮发亮，两只耳朵火辣辣的。嘴里喷出一股酒坛子的气味，鼻子象剥了皮的西红柿。他念祈祷文的时候都散发出一阵阵酒香。

神父有一个女佣叫昂丽埃特。他喝酒的时候就斜着眼睛尽瞅她。有时人们在背地里谈起她和他。

三层楼上，住的是葛来澜先生。他是消防队队长，逢到圣体节，他就在广场上指挥。葛来澜先生是建筑师，但人家说他于此道并不精通，“百乐逸^①广场经常积水就是他的业绩，那件工程使全城人花费了五万法郎，而且，要不是他老婆……”人家谈起了一些什么关于他老婆的事。他老婆为人和蔼可亲，大大的黑眼睛，牙齿又小又白，唇上略有微髭；走起路来总是鼓起个裙子，脚后跟咯咯地响。

她是南方口音，大伙儿有时就拿学着她说话逗趣儿。

人家说她有好些“情人”。我不懂那些个，我只知道她待我挺好，她走过我身边时总要拍拍我的脸蛋。她这人香喷喷的，我很喜欢她亲吻我。住在这座房子里的人似乎有点回避她，可是并不对她露骨地表示出来。

“你说她同副官相好？”

“对，对，好极了！”

“啊！啊！那么可怜的葛来澜呢？”

① 百乐逸是勒·比邑城的主要广场。

我常常听到这些话，我母亲又加上些我不懂的话。

“我们啊，都是些规矩女人，我们简直要饿死啦。这些东西，人家纷纷把好差事塞给她们的丈夫，每逢她们过生日还给她们送连衣裙呢！”

是不是葛来澜太太不规矩呢？她做了什么？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可怜的葛来澜！

但是葛来澜看来可高兴呢。他们平时对自己的孩子非常疼爱，还给玩具；我家里对我呢，只是打耳光，跟我一讲就是地狱，还总是嫌我闹嚷。

要是我当上葛来澜的儿子就快活了：这样啊，我母亲一个人的时候，副官就会到我们家里来……这对我反正无所谓。

杜利埃太太住在四楼：这倒是个规矩女人。

杜利埃太太常常带着活计到我家来，我母亲和她大谈其楼下、楼上的人，还扯到拉斐尔和艾斯巴意家。这位太太吸鼻烟，耳朵里满是毛，脚上尽是老茧；她比葛来澜太太规矩，也比她笨、比她丑。

在我的童年生活中还有些什么回忆呢？我记起冬日窗前小鸟常来雪中啄食；夏天，我在恶臭难闻的院子里把短裤弄得瘟脏；还有地窖子深处有个住户喂着一群火鸡。人家让我用湿糠搓起小丸子来填火鸡，直填得它喘不过气来。我最大的快乐就是看火鸡给填得哽住了，冠子变成蓝色。我似乎喜欢蓝颜色。

我母亲时常揪住我的耳朵，一巴掌一巴掌地打我。这是为了我好；她越是揪我的头发，越是打我耳光，我就越是信服

她是个好妈妈，而我是个不孝的儿子。

对，真是个不孝的孩子！因为一到晚上，我摸摸头上的瘤，有时候就不给她祈祷，只是在我祈祷的结尾，我才祈求上帝使她常保健康，好照顾我，继续“关心”我。

我长大了，上学了。

啊！好漂亮的小学校！啊！好漂亮的街道！赶集的日子，多热闹啊！

嘶叫的马啊；一只脚曳着绳子、呜呜地边哼边跑的猪啊；在笼子里高声啼唱的鸡啊；裹着绿围兜、大红裙子的乡下女人啊；还有，发蓝的霉干酪，新鲜乳酪，一篮篮的水果；浅红色的小萝卜，绿茵茵的卷心菜！……

紧靠着学校有一家小客栈，人家时常在那儿装干草。

人一进干草堆就陷了进去，一直埋到眼睛，走出来浑身大汗，毛茸茸的，脖子、背脊、两条腿上尽是草芒，刺得你象有无数别针在戳似的！……

有的人把书啊、小篮子啊、腰带啊、木底鞋啊……都掉在草垛里了。这节日的一切欢欣，这在危险中所掀起的心情荡漾……真是多美妙的一刹那啊！

每当一辆干草车经过的时候，我就脱下帽子，跟着大车走去。

二 家

我有两个姨母，罗莎丽姨妈和玛丽乌阿姨，我把后者叫阿

姨；我不晓得为什么这样叫，大概因为她比较和蔼可亲吧。在她那棕色的脸上我看到的总是纯净、柔和而开朗的笑。她样子虽然清瘦，可是相当雅致、女人气。

我的罗莎丽姨妈是我母亲的长姐，身材高大，背有点驼；模样象个唱圣歌的；她长得挺象茹萨尔老爹——这位面包师傅每个星期天都伴唱祷告，在大家念苦路经的时候他开唱赞美诗。我这位姨妈象男子汉一样当家；他丈夫、就是我的让姨夫是个没用的人：老是在他憔悴而满布皱纹的脸上搔着一颗有点象痣似的小疙瘩。——从这时起，我就注意到许多农民具有这种脸型，狡猾、苍老、瘦削；他们身上带着点舞台或宫廷的血统，这大概是在一场演出或某个节日的晚上，某些舞台或宫廷中的人物在哪一处干草仓或是小客栈里遗下的种子，所以透过那阵猪栏和粪土的臭气，他们还流露出一股下等戏子、遗少、老贵族的味儿：由于他们别有来历，以致又瘦又小，在日光之下，更显得羸弱不堪。

玛丽乌阿姨的丈夫真是个赶牛汉子。这庄稼人一头漂亮的淡黄头发，五尺七寸高，没有胡子，只在脖子上有一圈发亮的绒毛，脖子又圆又粗，黄澄澄的，皮肤颜色象麦秸，一双眼睛象矢车菊，嘴唇象虞美人；衬衫总是半敞着，外面罩一件黄条子背心，三色纱边的大帽子从来不离头，看上去活象图画中田神的打扮。

我有两个姑母。

我的阿茉莉姑母是个哑巴，——虽说是哑的还是絮絮不休。

她的眼睛、额头、嘴唇、手、脚、神经、筋络、肌肉、皮肤，处

处都在悸动，聒噪，探询，回答；她向你连连发问，要你立即答复；她的眼睛一下子瞪大，一下子闭拢；嘴巴鼓起，忽地又瘪下去；鼻子耸得高高的！她问你这里，问你那里，一会儿缓慢，一会儿突然，一会儿若有所思，一会儿又烦躁不安；教你简直无法结束这场谈话。听她的话必须全神贯注，整个身心都钻进去，她来一种信号你也来一种，她打一个手势你也打一个，应对，思索，时而望望天，时而看看地窖，尽可能地抓住她的思路，夹头夹尾，逮住一个字就要能了解其全部意义。当她跟一个会讲话的女伴一起的时候，别人只有用耳朵听的份儿：没有比聋子哑巴更噜苏的了。

可怜的女人啊！她结不了婚，只好苦苦地靠着手工活过日子；老实说，阿茉莉姑母并不缺少什么，她还挺有风韵呢！

她试一顶帽子或是一条披巾的时候，你可以细听她的喃喃自语，观察她的姿势，追踪她的眼色；她富于鉴赏力：她懂得在她那幽闭的耳鬓插上一朵玫瑰花，巧妙地选择缎带的颜色来配她的上衣，傍着她那颗欲言无语的心……

姑奶奶阿涅丝。

人家叫她“在家嬷嬷”。

对这班老处女，人家都用这个名字称呼。

“妈妈，在家嬷嬷，这话怎么讲？”

我母亲想找一个定义，可是怎么找也找不出来；她说起献身给圣母，许愿守贞。

“贞洁。姑奶奶就代表贞洁吗？贞洁，就是这样吗？”

姑奶奶快七十岁了，该有白头发了吧；我可不知道，也没